

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(「積金局」)於1998年9月成立，是一個法定機構，專責規管及監督強制性公積金(「強積金」)計劃¹及根據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》註冊的退休計劃(「職業退休計劃」)²的運作。

使命

積金局的使命是：

- 規管及監督私人託管的公積金計劃；
- 教導就業人士認識退休儲蓄，並讓市民瞭解強積金制度作為退休生活保障支柱之一所發揮的作用；及
- 推動改良公積金計劃，使計劃更具效率、更簡便，更能滿足就業人士的需要。

願景

我們的願景，是建立香港市民珍而重之的退休儲蓄制度。

信念

克盡己任 ■ 精益求精 ■ 群策群力 ■ 洞悉社情

1 強積金計劃是由私營機構管理的強制性供款計劃。

2 職業退休計劃是僱主為僱員提供退休福利而營辦的自願性退休計劃。在2000年12月強積金制度實施前已營辦職業退休計劃的僱主，可選擇申請免受強積金法例管限。